

证券代码：837050

证券简称：华盛铭兔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华盛铭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8 日 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曾莉琳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会议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开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0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8 年度，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的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结合 2018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监事会拟定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8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的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 2018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 2018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定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如下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8 年度利润不分配，全部滚存至下一年度。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职，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能够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1. 议案内容：

1)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依照财务部发布的相关政策、通知，相

应变更财务报表格式。

2)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本公司按要求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监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广东华盛铭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华盛铭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